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16-04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思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春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1,700,833.96	620,411,263.31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055,737.97	160,639,486.75	-1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494,461.80	151,674,679.99	-1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036,219.55	95,352,259.29	8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1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1	-1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4.93%	7.98% 2.00%
总资产(元)	5,128,792,993.57	4,800,763,379.43	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16,267,604.27	3,585,545,502.05	0.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政府补助(包括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8,365.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4,478.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612.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9,246.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92.20	
合计	1,344,276.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项目	数量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普通股普通股股东总数	85,502	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股东性质</th> <th>持股比例</th> <th>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th> <th>质押或冻结情况</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td> <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 <td>37.91%</td> <td>576,000.00</td> <td>质押</td> <td>332,000.00</td> </tr> <tr> <td>王宗雷</td> <td>境内自然人</td> <td>7.82%</td> <td>118,800.00</td> <td>0</td> <td>—</td> </tr> <tr> <td>杭州勤捷投资有限公司</td> <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 <td>4.21%</td> <td>64,000.00</td> <td>质押</td> <td>64,000.00</td> </tr> <tr> <td>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 <td>1.69%</td> <td>24,277.90</td> <td>—</td> <td>—</td> </tr> <tr> <td>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td> <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 <td>1.34%</td> <td>20,300.00</td> <td>0</td> <td>—</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td>国有法人</td> <td>0.69%</td> <td>10,540.40</td> <td>—</td> <td>—</td> </tr> <tr> <td>俞静</td> <td>境内自然人</td> <td>0.68%</td> <td>10,352.16</td> <td>0</td> <td>—</td> </tr> <tr> <td>陈慧莹</td> <td>境内自然人</td> <td>0.60%</td> <td>9,172.00</td> <td>0</td> <td>—</td> </tr> <tr> <td>李雷金</td> <td>境内自然人</td> <td>0.49%</td> <td>7,375.02</td> <td>质押</td> <td>7,375.02</td> </tr> <tr> <td>杨思卫</td> <td>境内自然人</td> <td>0.32%</td> <td>4,857.80</td> <td>1,643.50</td> <td>—</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1%	576,000.00	质押	332,000.00	王宗雷	境内自然人	7.82%	118,800.00	0	—	杭州勤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	64,000.00	质押	64,000.00	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24,277.90	—	—	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0,300.00	0	—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0,540.40	—	—	俞静	境内自然人	0.68%	10,352.16	0	—	陈慧莹	境内自然人	0.60%	9,172.00	0	—	李雷金	境内自然人	0.49%	7,375.02	质押	7,375.02	杨思卫	境内自然人	0.32%	4,857.80	1,643.50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th> <th>股份种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宗雷</td> <td>118,8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24,277.9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td> <td>20,3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td>10,540.4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俞静</td> <td>10,352.16</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陈慧莹</td> <td>9,172.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4,606.4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4,2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3,896.8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td>3,782.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body> </table> </td> </tr> </tbody> </table>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th> <th>股份种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宗雷</td> <td>118,8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24,277.9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td> <td>20,3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td>10,540.4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俞静</td> <td>10,352.16</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陈慧莹</td> <td>9,172.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4,606.4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4,2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3,896.8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td>3,782.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王宗雷	1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277.9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2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540.40	人民币普通股	俞静	10,352.16	人民币普通股	陈慧莹	9,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606.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3,896.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1%	576,000.00	质押	332,000.00																																																																																																	
王宗雷	境内自然人	7.82%	118,800.00	0	—																																																																																																	
杭州勤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	64,000.00	质押	64,000.00																																																																																																	
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24,277.90	—	—																																																																																																	
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0,300.00	0	—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0,540.40	—	—																																																																																																	
俞静	境内自然人	0.68%	10,352.16	0	—																																																																																																	
陈慧莹	境内自然人	0.60%	9,172.00	0	—																																																																																																	
李雷金	境内自然人	0.49%	7,375.02	质押	7,375.02																																																																																																	
杨思卫	境内自然人	0.32%	4,857.80	1,643.50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th> <th>股份种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宗雷</td> <td>118,8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24,277.9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td> <td>20,3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td>10,540.4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俞静</td> <td>10,352.16</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陈慧莹</td> <td>9,172.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4,606.4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4,200.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td> <td>3,896.8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r> <td>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td>3,782.00</td> <td>人民币普通股</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王宗雷	1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277.9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2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540.40	人民币普通股	俞静	10,352.16	人民币普通股	陈慧莹	9,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606.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3,896.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王宗雷	1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277.9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2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540.40	人民币普通股																																																																																																				
俞静	10,352.16	人民币普通股																																																																																																				
陈慧莹	9,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606.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3,896.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王宗雷	1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277.9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2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540.40	人民币普通股
俞静	10,352.16	人民币普通股
陈慧莹	9,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606.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融河现代资产管理-融河现代资产管理	3,896.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6-011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异议和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下午2:30在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钱江路888号商务会议厅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8日15:00至2016年4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方健先生主持。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监共同推举陈永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指派陈永毅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130,030,3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643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64,58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199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2人,代表股份65,450,3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444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7人,代表股份65,450,3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444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64,58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199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人,代表股份65,450,3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4444%。

三、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大会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和网络投票,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30,38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30,38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30,38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30,38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会与其协商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130,030,38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5,450,3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30,38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年母公司净利润为45,464,825.92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计提1,006.40元的法定盈余公积金4,546,482.59元,公司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计为100,600,605.30元。
根据公司长期经营发展的需要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35,485.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53,227,8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130,030,38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5,450,3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股东大会同意经营范围增加设计,具体内容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生产、批发、零售服装及饰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阻燃防护服、防静电工作服);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定为准)
变更后:生产、批发、零售服装及饰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阻燃防护服、防静电工作服);服装设计;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定为准)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3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重要提示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的情况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8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1,610,807.42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不予分配,主要用于企业运营和发展需要。
自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是一致的,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配方案
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H1、RQF1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62元;持有非限售股、首发限售股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先行派发红利,先按每10股派1.02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持股数量,再按实际持股数量补发;持有非限售股、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获红利,对香港证券持有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按10%代扣,对内地投资者持有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先行派发红利,对QH1、RQF1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数量,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8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27日(星期三)
2、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27日(星期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14,829,011.10	98,288,694.60	6,640,226.50	128.54%	主要系期末持有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30,061,563.41	29,168,633.75	20,929,929.66	71.97%	主要系新到料件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589,423.08	21,341,465.90	-7,752,042.82	-36.32%	主要系收回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2,854,593.83	22,569,022.29	100,349,537.54	445.90%	主要系新增对丹生生物股权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	929,000,000.00	612,597,440.00	316,402,560.00	51.65%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7,073,468.68	26,000,017.68	-8,926,537.00	-34.41%	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68,895,955.06	45,585,534.09	23,310,420.97	51.14%	主要系期末交易增加所致
股本	1,519,517,230.00	799,258,615.00	799,758,615.00	100.00%	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1,626,243,671.96	3,275,088,185.85	-1,748,745,513.89	-53.53%	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9,652.64	36,737.72	-145,232.36	-150.95%	主要系外币升值差额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利润	5,120,387.43	7,751,264.92	-2,632,877.49	-33.96%	主要系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5,026,222.97	1,537,805.48	13,488,417.49	877.12%	主要系银行新增增加利息支出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400,960.28	1,204,178.72	2,196,781.56	182.43%	主要系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58,000.00	-158,000.00	-100.00%	主要系远期结汇已履行完成
投资收益	267,073.54	-677,651.96	944,089.52	139.44%	主要系新增参股公司盈利所致
营业外收入	2,889,670.02	5,177,213.31	-2,287,553.29	-44.18%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48,648.03	880,572.66	468,075.37	53.16%	主要系本期计提基金及资管类流动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73,964,219.55	95,352,259.29	78,581,960.26	82.41%	主要系本期商品销售增加,劳务支付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1,239,677.20	37,051,337.26	112,027,089.94	308.19%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承诺			根据东港投资与上市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盈利预测补偿的安排如下:(一)自具体股份发行方、甲方、海翔药业向乙方、东港投资本次交易由东港投资承担全部盈利补偿义务,前述投资不承担盈利补偿义务。(二)利润补偿期间协议签订双方签署,东港投资的利润补偿期间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当年起三个会计年度(含实际完成当年),即定为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如在2014年度未完成交易,则由甲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予以具体的约定。(三)承诺净利润和实际净利润存在差异的,甲方应在《资产评估报告》(文号:坤元评报[2014]39号)、台州海翔对应的2014年度-2016年度实际经营业绩的合并报表口径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为:2014年度22,615.08万元、2015年度21,147.47万元、2016年度30,355.96万元。东港投资承诺,台州海翔在利润补偿期间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不低于(或低于)承诺净利润数,台州海翔在对应的承诺净利润数,本协议中承诺净利润数应定为:2014-2016年度,每股承诺净利润(元);台州海翔截至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合并报表口径的期末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22,615.08元、49,276.25元及80,082.51万元。如在2014年度未完成交易,则台州海翔实际承诺净利润由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予以具体的约定。(四)实际净利润数与乙方一致确认,以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海翔药业2014年度、2015年度、2016	2014年05月05日	2014年、2015年、2016年	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海翔药业回购(台州海翔未完成承诺业绩的情形除外)。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承诺人本次认购的海翔药业的股份由于海翔药业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享有的股份,亦遵照上述规定进行锁定。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	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海翔药业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不低于(或低于)承诺净利润数,台州海翔在对应的承诺净利润数,本协议中承诺净利润数应定为:2014-2016年度,每股承诺净利润(元);台州海翔截至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合并报表口径的期末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22,615.08元、49,276.25元及80,082.51万元。如在2014年度未完成交易,则台州海翔实际承诺净利润由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予以具体的约定。(四)实际净利润数与乙方一致确认,以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海翔药业2014年度、2015年度、2016	2014年05月05日	2014年、2015年、2016年	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海翔药业回购(台州海翔未完成承诺业绩的情形除外)。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承诺人本次认购的海翔药业的股份由于海翔药业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享有的股份,亦遵照上述规定进行锁定。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16-070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16年3月31日发布《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66),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方式,如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记录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记录为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年4月2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15:00至2016年4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9日。
(六)会议审议议案

1、凡于2016年4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二、会议议程
1.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4层第5会议室。
2.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审议议案
1. 审议审议事项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项的议案。
会议将聘请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3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如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提供股东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证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须另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会议登记手续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须另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4月26日14:00-14:2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4层第5会议室。
四、其他
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证券服务机构工作人员应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
联系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22层
联系人:陆洋、李秀琴
联系电话:010-85259601、85259655
指定传真:010-85259797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